

证券代码：600590

证券简称：泰豪科技

公告编号：2014-069

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激励计划

限制性股票授予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限制性股票登记日：2014 年 12 月 23 日

限制性股票登记数量：600 万股

一、限制性股票授予情况

（一）限制性股票授予情况

1、经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4 年 12 月 10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确定本次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日为 2014 年 12 月 12 日。

2、授予价格：4.2 元/股

3、授予对象及人数：公司管理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主要中层管理人员共 10 人

4、授予数量：600 万股

5、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股票

（二）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	授予数量 (万股)	占股权激励计划 总量的比例	占授予时总股 本的比例
1	杨 剑	董事、总裁	280	46.67%	0.56%
2	毛 勇	董事	60	10%	0.12%
3	杨 骏	常务副总裁	50	8.33%	0.1%
4	吴菊林	副总裁、财务总监	40	6.67%	0.08%

5	吴 斌	副总裁	40	6.67%	0.08%
6	叶敏华	副总裁	40	6.67%	0.08%
7	李结平	董事会秘书、总裁助理	30	5%	0.06%
8	许 全	总裁商务助理	20	3.33%	0.04%
9	饶琛敏	总裁财务助理	20	3.33%	0.04%
10	汪华艳	总裁行政助理	20	3.33%	0.04%
合 计			600	100.00%	1.2%

二、激励计划的有效期、锁定期和解锁安排情况

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之日起 12 个月内为锁定期。在锁定期内，激励对象根据本计划获授的限制性股票予以锁定，不得转让。锁定期后的 3 年为解锁期。

解锁期	解锁安排	解锁数量占获授权益数量比例
第一个解锁期	自授予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第二个解锁期	自授予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第三个解锁期	自授予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40%

三、限制性股票认购资金的验资情况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4年12月9日出具了“大信验字[2014]第6-00009号”验资报告，对公司截至2014年12月9日止新增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股本）情况进行了审验，认为：截至2014年12月9日止，公司已收到杨剑、毛勇等10名激励对象缴纳的出资款合计人民币25,200,000.00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6,000,000.00元，余额计人民币19,200,000.00元列资本公积。截至2014年12月9日止，公司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人民币506,325,712.00元，股本人民币506,325,712.00元。

四、限制性股票的登记情况

2014年12月23日，公司本次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登记手续已完成，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已出具《证券变更登记证明》。

五、授予前后对公司第一大股东的影响

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500,325,712 股变更为 506,325,712 股，未导致公司第一大股东发生变化。

公司第一大股东同方股份有限公司占授予前公司股本总额的 20.67%，公司第二大股东泰豪集团有限公司占授予前公司股本总额的 18.84%；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后，同方股份有限公司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20.43%；泰豪集团有限公司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18.61%。

六、股权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股

类别	变动前	本次变动	变动后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6,000,000	6,000,000
无限售条件股份	500,325,712	0	500,325,712
总 计	500,325,712	6,000,000	506,325,712

七、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募集资金总额为 2520 万元，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八、本次授予后新增股份对最近一期财务报告的影响

公司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 600 万股，按照相关估值工具确定授予日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授予日公司股票收盘价为 10.53 元/股，最终确认授予日公司向激励对象授予的权益工具公允价值总额为 1,431.94 万元，该等公允价值总额作为公司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总成本将在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过程中按照解锁比例进行分期确认。2014 年至 2017 年成本摊销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年度	2014 年	2015 年	2016 年	2017 年	总计
限制性股票摊销成本	98.73	1104.78	207.70	20.73	1431.94

上述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仅为测算数据，最终应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特此公告。

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二十五日

● 报备文件

（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

（二）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资报告。